

2025 年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 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及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2025 年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劳务外包服
务项目

编制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走马岭街道办事处

编制时间：2025 年 4 月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2025 年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1.2 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320 万元

1.3 采购项目的功能或者目标：本次招标采购为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劳务外包服务。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技术和服务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清扫保洁服务。

1.4 预算绩效目标：按照采购人委托的村湾道路及公厕保洁要求完成相关服务。

二、需求调查情况

2.1 本项目为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必须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

2.2 需求调查方式：问卷调查。

2.3 需求调查对象：详见项目需求调查方案。

2.4 需求调查结果：详见问卷调查回复。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本项目为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必须公开征求意见的项目。公开征求意见时间拟定于 2025 年 04 月。

四、采购需求

4.1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创新产品	绿色发展	预留
1	1	2025 年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劳务外包服务	C13050100 清扫服务	项	1	否	否	0	是

4.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标的

2025 年走马岭街社区村湾公厕保洁劳务外包服务，包括公厕保洁及村湾道路保洁，具体数量详见服务内容。

2.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人民币 320 万元。

（二）项目主要技术要求

1. 服务内容

（1）本项目村湾道路保洁主要工作内容为道路清扫、吸扫、冲洗、洒水，护栏、城市家具、隔音屏等清理保洁，特殊雨雪天气应急配备及其他突击性任务等。

（2）服务工作量（见清单）。

序号	路线名称	起点名称	止点名称	路面类型	养护里程 (km)	路面宽度 (m)	备注
1. 建成区内主次干道							
1	月牙湖西路	兴工九路	兴工八路	沥青	0.8	30	
2	新吉路	兴工十路	新岭路	沥青	0.27	26	
3	金山南路	新径线	兴工八路	沥青	2.6	16	
4	东吴大道	兴工十四路	兴工八路	沥青	5.4	30	
5	商贸大道	兴工十四路	新径线	沥青	2.4	32	
		新径线	兴工八路	沥青	2.6	24	
		康地饲料大门	康地饲料西南门	沥青	0.1	14	
6	东西湖大道	高桥二路	兴工八路	沥青	6.05	36	
7	东西湖大道南侧辅路	农业学校	拉管厂	沥青	1	20	
8	东西湖大道北侧辅路	年年红超市	典式房（汇通）	沥青	0.5	30	
9	拉管厂路	市场路	走新路	水泥	0.3	10	
10	走马岭 1 号路	兴工十二路	兴工十三路	水泥	0.85	11	双汇侧路
		兴工十三路	兴工十四路	水泥	0.65	11	天喔侧路
11	万国街(高桥二路)	高桥二路	京珠高速桥下	沥青	0.2	24	
12	岭通大道	兴工十四路	新径线	沥青	2.5	28	
		新径线	林果路	沥青	0.5	14	
		林果路	兴工九路	沥青	1.2	28	

13	革新大道	高桥二路	兴工七路	沥青	7.7	33	
14	食品一路	兴工十路	兴工八路	沥青	1.8	24	
		新径线	兴工十四路	沥青	2.7	30	
15	荷兴路	兴工六路	燕岭路	沥青	0.485	30	
16	食品二路（原食品三路）	兴工十三路	兴工八路	沥青	4.3	32	
17	荷安路	兴工七路	光达工业园	沥青	1.6	38	
18	联盟路	兴工十二路	兴工十四路	水泥	1.8	18	
		兴工九路	兴工十路	水泥	0.9	18	
		兴工六路	兴工七路	沥青	0.8	30	
19	惠安大道	京珠高速桥	油沙路	沥青	1.1	34	
20	油纱路	汉江堤	惠安大道	水泥	0.28	6	
		惠安大道	荷安路	沥青	0.85	21	
21	燕岭路	荷兴路	铁路断头路	沥青	0.71	21	
22	兴工六路	联盟路	荷兴路	沥青	0.66	20	
23	兴工七路	革新大道	联盟路（铁路）	沥青	1.24	31	
24	兴工八路	东西湖大道	金山大道	沥青	1.7	16	
		联盟路	东西湖大道	沥青	2	16	
		惠安大道	联盟路	水泥	0.51	4	
25	天源路	革新大道	食品一路	沥青	0.43	32	
26	沙松路	107 国道	月牙湖西路	沥青	2.2	24	
28	兴工九路	沙松路	月牙湖西路	沥青	0.47	32	
		金山大道	沙松路	沥青	0.12	5	
		食品二路	金山大道	沥青	3.4	32	
		联盟路	食品二路	沥青	0.35	15	

29	垵湖路	107 国道	金山大道	沥青	2	30	
30	兴工十路	东吴大道	金山大道	沥青	1.2	30	
		东西湖大道	东吴大道	沥青	0.81	19	
		联盟路	东西湖大道	沥青	2.1	19	
31	新岭路	东西湖大道	新吉路	沥青	1.5	26	
32	园林中路（林果南路）	革新大道	岭通大道	沥青	0.5	32	
33	汇英路	法治广场	走马岭街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水泥	0.46	12	
		走马岭街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新径线（走新路）	水泥	0.2	8	
34	新径线（走新路）	汉江堤	疏十六支沟	沥青	10.6	32	
35	砖场路	107 国道	岭通大道	水泥	0.775	10	
36	市场路	107 国道	岭通大道	沥青	0.775	22	
37	心苑路	革新大道	铁路	沥青	1.2	30	
38	兴工十二路	联盟路（铁路）	食品一路	沥青	0.82	10	
		食品一路	东西湖大道	水泥	1.3	10	
		东西湖大道	兴湖村	沥青	1.5	8	
		兴湖村	银湖路	水泥	2.3	8	
39	食兴路	食品二路	岭通大道	沥青	1.2	17	
40	水产路	双龙木业后门	金山大道	沥青	1.6	28	
41	兴工十三路	卫星村	107 国道	沥青	2.1	16	
		107 国道	联盟路（铁路）	沥青	1.8	32	
		联盟路（铁路）	惠安大道	沥青	0.7	32	
42	食源路	食品一路	革新大道	沥青	0.42	18	
		岭通大道	走马岭 1 号路（天喔侧路）	沥青	0.4	18	

43	兴工十四路	东西湖大道	东吴大道	水泥	1.5	32	
		联盟路	东西湖大道	沥青	1.5	20	
44	高桥二路	107 国道	惠安大道	沥青	1.9	30	
		兴工十四路	方通物流	沥青	0.5	30	汇东路
				小计	107.685		
2. 建成区外农村公路							
2.1 苗湖片区							
45	源香北路	上曾家台路	惠安大道	水泥	0.36	3.5	
46	源香路	汉江堤	惠安大道	水泥	0.92	10	
47	源香南路	汉江堤	上曾家台路	水泥	0.54	3.5	
		上曾家台路	惠安大道	沥青	0.4	6	
48	上曾家台横路	汉江堤	惠安大道	水泥	0.73	3.5	
49	上曾家台西路	汉江堤	上曾家台路	水泥	0.31	3.5	
50	上曾家台东路	上曾家台路	惠安大道	水泥	0.54	3.5	
51	兴工八路	上曾家台路	惠安大道	水泥	1.7	12	
		惠安大道	汉丹铁路涵洞	沥青	0.3	20	
52	白汉湖一路	汉江堤	惠安大道	水泥	1.1	3.5	
53	白汉湖路	汉江堤	惠安大道	水泥	2	12	
54	上曾家台路	源香北路	白汉湖路	水泥	1.7	3.5	
				小计	10.6		
2.2 新华片区							
55	惠新一路	汉江堤	汉丹铁路	水泥	1.4	3.5	
56	惠新二路	惠新路	汉丹铁路	水泥	1.4	3.5	
57	惠新三路	惠新路	惠安大道	水泥	0.84	3.5	
58	惠新四路	惠新路	汉丹铁路	水泥	1.4	3.5	

59	惠新五路	惠新路	惠安大道	水泥	0.86	3.5	
60	聚民路	惠新路	汉丹铁路	水泥	1.4	3.5	
61	惠新路	惠新一路	走新路	水泥	1.85	3.5	
62	乐佳路	惠新一路	聚民路	水泥	1.24	3.5	
63	乐佳路附一路	惠新一路	聚民路	水泥	1.24	3.5	
64	乐佳路附二路	惠新一路	聚民路	水泥	1.24	3.5	
				小计	12.87		
2.3 六合片区							
65	东方红一路	走新路	新青路	沥青	0.6	4	
66	东方红二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沥青	1	4	
67	东方红三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沥青	1	4	
68	东方红四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沥青	1.5	4	
69	东方红五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沥青	2	4	
70	神韵大道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沥青	1.2	4	
71	十三支付沟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水泥	1.2	4	
72	村湾路	惠安大道	朱家台路口	水泥	2	3.5	
73	六安西二路	东方红路	新青路	水泥	0.84	3.5	
74	六安西一路	东方红路	新青路	水泥	0.84	3.5	
75	六安东一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水泥	1.3	3.5	
76	东方红北路	走新路	东方红三路	水泥	0.84	3.5	
77	东方红路	东方胡一路	六安西一路	水泥	2.3	3.5	
78	六安环路	六安西二路	六安西一路	水泥	1.1	3.5	
79	新青路	惠安大道	六合朱家台自建区	沥青	3	4	
				小计	20.72		

2.4 青锋片区							
80	六安东二路	惠安大道	新青路	水泥	1.1	3.5	
81	下曾家台路	惠安大道	汉江堤	水泥	0.85	3.5	
82	滨花路	惠安大道	汉江堤	水泥路	0.34	5	
83	高青路	兴工十四路	惠安大道	水泥路	1.3	5	
84	朱家台路	高青路	杨柳青村湾	沥青路	1.5	4	
85	高桥二路	惠安大道	汉江堤路	沥青路	0.25	12	
				小计	5.34		
2.5 月牙湖片区							
86	西湖中路	通航沟	蔬十六支沟	水泥	1.6	3.5	
87	西湖北路	银湖路	蔬十六支沟	水泥	2.1	3.5	
88	西湖南路	通航沟	田湖村小机站	水泥	1.4	3.5	
89	良湖垸路	新径线	田湖村	水泥	1.7	3.5	
90	银湖路	新径线	沈家港	水泥	1.5	7	
		连通湖围湖堤	新径线	水泥	1.6	3.5	
91	蔬十六支沟堤路	新径线径河桥	沈家港与蔬十六支沟交界处	水泥	3.22	3.5	
				小计	13.12		
2.6 荷塘片区							
92	新知路	荷塘小镇	新径线	沥青	0.4	7	
		新径线	兴工十二路	沥青	0.8	5	
93	排水二期明渠配套道路	新径线	兴工十路	水泥	1.8	5	
				小计	3		
2.7 金松片区							

94	兴工八路延长线	管志堂鱼塘	通航沟	水泥路	0.65	3	
95	兴工九路延长线	月牙湖西路	京珠涵洞	沥青路	0.47	5	在建
96	兴工九路延长线	京珠涵洞	通航沟	沥青路	1.3	4	
97	兴工十路延长线	京珠涵洞	通航沟	水泥路	1.9	4	
98	排水二期配套道路	兴工八路	兴工十路	沥青路	1.6	4	
				小计	5.92		
2.8 园林片区							
99	林果路	革新大道	岭通大道	水泥路	0.45	3.5	
100	金湖路	岭通大道	东西湖大道	水泥路	0.32	5	
101	城鑫路	兴工九路	金湖路	水泥路	0.2	5	
				小计	0.97		
				总计	181.23		

(3) 本项目公厕保洁主要工作内容为公厕运行期间的水电费缴纳、公厕内设施设备（除臭设备、臭味监测设备、环境显示屏、数据传感器等智慧化监管设备）的维修和维护、日常消耗耗材（含厕纸、除臭液、洗手液、消杀用品及拖把等保洁工具）供应、房屋日常维修及化粪池清理等公厕相关管理、维护及保洁等内容。

(4) 服务工作量（见清单）

序号	公厕编号	类别	公厕名称	公厕地址	蹲位数	小便池	面积(m ²)	备注
1	10-08-031	一类	新沟机关院内公厕	新沟农场机关院内	16	3	90	新华社区
2	10-08-016	二类(三合一)	新华集陈家台 1 公厕	新华集陈家台	3	2	30	
3	10-08-017	二类(三合一)	新华集陈家台 2 公厕	新华集陈家台	3	2	30	
4	10-08-028	一类	新华集商业小区公厕	新华集商业小区	16	3	90	
5	10-08-05	二类(二	沙松村公厕	金松社区沙松	6	2	35.2	金松社

		合一)		村 87 号旁边				区
6	10-08-06	二类	青锋文体广场公厕	青锋大队文体广场	10	4	70	青锋社区
7	10-08-015	三类(二合一)	青锋杨柳青公厕	青锋大队杨柳青	4	2	30	
8	10-08-033	三类	青锋中心村公厕	青锋大队中心村	7	2	32.64	
9	10-08-07	二类	孙家湾公厕	孙家湾大队广场边	6	4	65	苗湖社区
10	10-08-08	二类	苗湖新村公厕	苗湖大队新村	6	4	54.2	
11	10-08-030	二类	苗湖张彭家台公厕	苗湖大队张彭家台	7	7	80	
12	10-08-23	一类	袁刘家台公厕	新华大队袁刘家台	16	3	90	新华社区
13	10-08-10	三类	新华苑公厕	新华苑西南侧	6	2	30.5	
14	10-08-11	三类(二合一)	新华活动板房公厕	新华苑	6	3	35.2	
15	10-08-029	三类(二合一)	六合大队一体化公厕	六合肖家渡十字路口一体化	4	无	15	六合社区
16	10-08-027	二类	六合新村公厕	六合大队部旁边	12	3	90	
17	10-08-013	二类	松柏村公厕	原水产大队松柏村居民楼后面	8	2	40	月牙湖社区
18	10-08-019	三类(二合一)	永合村公厕	走集镇永合村	3	2	35	走集镇社区
19	10-08-020	三类(二合一)	永合村一体化公厕	走集镇永合村	3	无	40	
20	10-08-09	三类	白叉湖陵园公厕	白叉湖陵园	6	2	70.5	苗湖社区
21	10-08-025	一类	苗湖大队汉江湖畔	苗湖大队汉江湖畔	16	6	90	新建(红色物业)
22	10-08-037	二类	同心花园 A 区公厕	同心花园 A 区	9	3	60	
23	10-08-038	二类	同心花园 B 区公厕	同心花园 B 区	9	3	60	
24	10-08-040	二类	同心花园二期公厕	同心花园二期	9	3	60	
25	10-08-039	二类	园林小区公厕	园林小区	8	2	40	
26	10-08-014	二类	社保所公厕	社保所旁边公厕	4	4	40	
27	10-08-021	三类(二合一)	滨江花园公厕	青峰大队滨江花园	4	5	30	

28	10-08-022	二类(三合一)	乐佳小区公厕	新华集乐佳小区	4	3	35	
29	10-08-041	一类	荷塘小镇公厕	走新建大队荷塘小镇	8	6	80	
30	10-08-042	一类	汉江湖畔旅游公厕	汉江湖畔	15	6	166	
31	10-08-043	一类	惠安大道新华公厕	惠安大道新华新村 100 米处	15	3	90	新华社区
32	10-08-044	二类	林果大队一体化公厕	林果大队汉湖村	6	无	30	林果社区
33	045	3 坑一体化	南湖村 61 号一体化公厕	南湖村 61 号(3 坑)	3	无	10	月牙湖社区
34	046	3 坑一体化	三仁村 42 号一体化公厕	三仁村 42 号(3 坑)	3	无	10	荷塘社区
35	047	2 坑一体化	红羽村 40 号一体化公厕	红羽村 40 号(2 坑)	2	无	8	金松社区
36	048	3 坑一体化	苗湖张彭家台 56 号一体化公厕	苗湖张彭家台 56 号(3 坑)	3	无	10	苗湖社区
37	049	2 坑一体化	朱家台 229 号一体化公厕	朱家台 229 号(2 坑)	2	无	8	青峰社区
38	050	2 坑一体化	青丰下曾家台 19 号一体化公厕	青丰下曾家台 19 号(2 坑)	2	无	8	青峰社区
39	051	3 坑一体化	朱家台 245 号一体化公厕	朱家台 245 号(3 坑)	3	无	10	青峰社区
40	052	2 坑一体化	朱家台 222 号一体化公厕	朱家台 222 号 2(坑)	2	无	8	青峰社区
41	053	2 坑一体化	青丰朱家台 191 号一体化公厕	青丰朱家台 191 号(2 坑)	2	无	8	青峰社区
42	054	2 坑一体化	肖家渡 271 号一体化公厕	肖家渡 271 号(2 坑)	2	无	8	六合社区
43	055	3 坑一体化	新征村 175 号一体化公厕	新征村 175 号(3 坑)	3	无	10	打靶堤社区
44	056	2 坑一体化	新征村 166 号一体化公厕	新征村 166 号(2 坑)	2	无	8	打靶堤社区
45	057	3 坑一体化	兴旺村 86 号一体化公厕	兴旺村 86 号(3 坑)	3	无	10	打靶堤社区
46	058	2 坑一体化	新华五方路 22 号一体化公厕	新华五方路 22 号(2 坑)	2	无	8	新华社区
47	059	三类	永和村 1 一体化公厕	永和村	5	无	15	走集镇社区
48	060	三类	永和村 2 一体化公厕	永和村	5	无	15	走集镇社区
49	063	三类	三仁村砖混公厕(改造)	三仁村				荷塘社区(未交)

								接)
--	--	--	--	--	--	--	--	----

2. 服务要求

村湾道路保洁服务要求:

序号	服务要求
1	负责路面、路肩、跨线桥及下穿通道的保洁清扫,及时清除路面影响行车安全的抛洒物;
2	按照要求每日对道路路面、人行道进行清洗并见本色、洒水、雾洒压尘;按时清洗波形护栏、栏杆、防撞墙、声屏障、防眩板等。 1. 清扫时间: 5:00 至 19:00。 2. 洗路作业时间: (1) 时间: 5:00 至 19:00。 (2) 白天洗路: 车行道洗路每日不少于三次。道路出现渣土污染、明显灰带、大面积落叶和重大活动保障等情况, 向各采购人报告批准后, 组织实施。 (3) 冬季气温低于摄氏 2 度时, 应暂停清洗作业, 以免路面结冰影响交通安全。 3. 道路设施清洗及城市家具清洗时间和周期: (1) 清洗时间: 5:00 至 19:00。 (2) 清洗周期: 每两天清洗一次; 无花洗、漏洗, 即污即洗, 做到表面干净整洁, 无污染、无积尘; 清洗车辆车况良好并保持警示装置开启; 人工清洗时人员必须着标志服, 摆放安全筒, 雨雪天气做到随脏随洗。道路设施或者城市家具出现残缺、破损的, 通过报表及时统计上报给采购人。
3	及时清扫桥梁伸缩缝、泄水孔和排水沟内杂物, 确保排水设施通畅;
4	及时清理隔离网内杂物和白色垃圾; 对道路两侧倾倒的生活(建筑)垃圾, 杂物进行清除, 清理视线范围内的小广告、张贴物等“三乱”; (1) 废弃物收集时间: 每日安排机动车辆巡回收集清运, 对通行车辆或司乘人员抛撒的杂物要随见随清。 (2) 如因交通事故造成的杂物必须立即进行清理(白天 1 小时、夜间 2 小时到达现场进行清理)。
5	对路面城市家具、市政设施、站牌、广告牌、交通护栏(桩、墩)桥梁护栏等进行清洗维护, 并清除渣土污染;
6	负责检查、创建和环境保障工作, 做好融雪防冻工作及其他突击性任务;
7	及时清理视线范围内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不抛洒, 不漏撒;
8	对区城管委、区城管执法局、采购人及市城管委第三方检查出的问题和社会投诉所反映的问题, 需按照规定时限及时处理并反馈处理结果;
9	对巡查组在质检过程中发现的日常作业问题及时完成并整改;
10	完成采购人临时安排的突击性路面环境保障工作;
11	采购人要求的其他服务内容。

公厕保洁服务要求: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1	公厕水电	按时缴纳每座公厕的用水、用电费用;

2	公厕日常消耗品	按时更换每座公厕所需耗材（如含厕纸、除臭液、洗手液、消杀用品及拖把等保洁工具等按采购人及国家和地方标准要求）；
3	公厕日常修理	及时完成每座公厕的设施修理工作（如：公厕灯具、水嘴、无障碍扶手、厕位挂钩、弃纸篓、洗手盆、面镜和公厕标识牌等维修和更新工作）
4	公厕房屋维修	及时完成每座公厕的房屋维修及更新工作（如：冲水洁具、厕门及隔断、大小便器、水电管路基础维修、墙面、地砖及各类附属设施等维修和更新工作）。
5	除臭设备日常维护	及时完成每座公厕内除臭设备日常维护，包括厕所开放或关闭前应及时开启或关闭设备，安排专人负责及时添加除臭液，保证除臭设备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厕内异味得到有效处理。除臭设备不正常工作时候，投标人应及时进行检查和维修；对需要更换除臭设备，由投标人自行更换经采购人认可的除臭设备（设备权属归投标人所有，合同到期后投标人可收回），确保达到除臭效果。
6	智慧化设备日常维修维护	及时完成每座公厕内智慧化设施（包括厕所臭味和温湿度传感器、环境公示屏、蹲位检测传感器、人流计数器、智能扫码出纸机、和数据智能移动 4G 网关及通讯卡）的日常维修维护，包括流量充值和厕所开放或关闭前应及时开启或关闭设备，保证智慧化监管设备正常、稳定运行，确保与市级智慧厕所监管平台稳定传输数据等工作。如遇损坏、丢失、故障及时向主管部门上报并做好台账记录。
7	公厕保洁	公厕保洁要做到每小时巡回清洁一次；每蹲位做到及时清洗；每天进行一次大清洗；
8	“四害”防治	每天进行一次以上消杀、除臭；每周不少于三次灭蝇、灭鼠处置。
9	隔断板及门	每天擦洗不少于两次。
10	地面保洁	做到每天清洗一次，每 2 小时拖地一次。
11	洗手台	做到每半小时检查一次及抹布擦一次。
12	厕所大门	做到每天擦洗一次的同时目视无手印等。
13	外墙面	每半月清洗或擦洗一次。
14	方便纸篓	每天至少更换一次，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换，收集的垃圾集中处理。
15	小便池、蹲便器	每天清洗不少于 2 次，巡查根据情况及时冲洗。
16	窗户	每半月清洗一次，每天保洁一次。
17	电器及设施设备	每星期在做好安全措施后保洁一次。
18	公厕定期清洗化粪池	每座公厕化粪池跟据实际情况清掏不少于 4 次（公厕交接时将所有公厕化粪池全部清掏一遍，据实际情况不定期进行化粪池清掏保证公厕化粪池无满溢的情况，且有台账、照片记录；化粪池按期清理及垃圾外运弃置，包括弃置点的消纳费用在内）
19	日常管理台账	做好每座公厕日常运行期间的设施设备维修和维护、清洗保洁等工作台账记录（要求要有文字和照片记录）
20	其他	除上述罗列的每座公厕须处理的项目外，与公厕常规维护所产生的其他零星项目

3. 安全作业、文明作业规范

(1) 安全作业要求：采购人有权监督中标人的安全生产工作，中标人在承包期间应有相应的安全作业措施，在此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作业事故应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公厕保洁人员应统一着装并佩带胸卡，使用保洁工具应统一、规范，服装、胸卡、保洁工具按采购人指定要求配备。道路作业人员上班时间必须穿环卫标志服（晚上和雾天作业时必须穿反光标志服），雨雪天气不允许打伞作业。

4. 重大活动应急保障

(1) 一级保障：按采购人要求提前一周增派人力、物力投入环境综合整治，提前 3 天进行全面高标准、高水平的保障、控管，保障沿线道路及进出口、连通道 100 米范围内达国家一级道路标准，作业人员工具齐全、整洁，管理人员通讯畅通。

(2) 二级保障：按采购人要求提前 3 天进行环境整治，整治标准应达国家一级道路标准。

(3) 三级保障：按采购人要求提前 2 天增派人员进行沿线整治，要对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5. 重大自然灾害应急保障

(1) 暴雨洪水应急保障：

①暴雨过程中要加强巡查，及时清除下水口附近的漂浮垃圾避免堵塞下水管网造成道路积水。

②暴雨过后，及时清除马路上的积水、淤泥、残渣、漂浮物等，垃圾车要日夜加班转运，保证垃圾不在市内过夜。

③遇到特大暴雨洪水灾害时，环卫工人要及时清除紧急避难场所及周边的垃圾，并配合做好防疫消毒工作。

(2) 冬季除雪防冻保障：

①车行道采用机械车辆进行撒融雪剂作业。

②降雪期间，应以机械推雪或人工扫雪相结合的作业方式。机械推雪推不到的路段，应安排人工及时清理积雪，减少积雪厚度，再适量的施撒环保型溶雪剂。

③白天和夜间降雪时，应及时上线完成道路积雪清理，同时做好撒融雪剂化雪工作。

④严禁将使用过融雪剂处理的积雪撒入绿化地。

6. 重大公共安全卫生事件等应急保障

(1) 参与区政府组织的公共卫生安全等应急保障工作任务，并成立工作专班及应急保障队伍，统一接受采购人指挥调度。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进行应急处置。

(2) 按照区人民政府、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及上级部门下发的环境卫生作业规范等要求开展道路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冲洗、垃圾转运、消毒杀菌等工作。对临时性增加环卫工作任务，无条件服从并迅速、及时完成。

(3) 积极多方筹措物资，在保障一线环卫人员人身健康前提下，开展道路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冲洗、垃圾转运、消毒杀菌等工作及负责区域内突击环境卫生工作。

(4) 按照国家及省、市、区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环卫人员工资和临时性补助，确保环卫人员稳定性。如因不可抗力，导致现有环卫工人人手不足的及时上报采购人，并在其规定时限内补充环卫作业人员，确保负责区域内环境卫生任务正常完成。

(三) 项目服务人员、设备要求

1. 项目服务人员要求

(1) 人员数量：本项目要求最低投入 38 人，包括清扫保洁人员、机动车驾驶员与随车人员。（以人员配置表为准。若投标时无法响应，应承诺合同签订后 7 天内配齐到岗，提供承诺函。）

(2) 培训要求：加强安全作业培训及管理，对作业人员上岗前进行体检，培训。

(3) 人员待遇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以下书面承诺）

①落实垃圾清运工人“五险”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且各项保障制度合法合规、健全且能及时落实到位。

②根据市城管执法委、市人社局、市财政局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的《关爱环卫工人十件实事》精神，合同制环卫工人（含劳务派遣工）基本工资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130%确定（目前东西湖区最低工资标准 2010 元/人/月，按 130%计算后的金额为 2613 元/人/月），逢政策性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时相应调整。按规定发放加班工资、高温津贴等补助。

③在合同期内，所有的政府重大政策调整，都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物价上涨、人员福利增加（包含社会保险等福利）、最低工资标准提高等情况。

④为环卫工购买意外伤害险，且投保金额不低于 90 万元/人/年。

（4）劳保用品保障要求：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项目的管理质量要求，保障一线环卫工人日常清扫保洁所必需的劳保用品及道路清扫保洁工具。

2. 设备设施要求

（1）本项目要求最低投入清扫保洁设备：吸扫车 1 台，洒水车 2 台，小水车 1 台，垃圾清运车 1 台，垃圾压缩车 1 台。（以设备配备表为准）

（2）车辆应始终保持车辆整洁，无积灰积尘和杂物，车体外观无明显破损，非垃圾接触部位应无污渍、见本色。车辆专用标志清晰。作业时应保持车厢密封、遮盖良好，无垃圾外露、污水外溢等现象。

（四）项目主要商务要求

1.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服务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

3. 付款方式：根据考核情况，按月度支付。

4. 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一律用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年度总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包含加班）、高温津贴、体检费用、夏冬季慰问费用和其他福利）、必须的设备和材料费用、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2）投标报价超预算价为无效投标。

（五）项目验收（考核）标准

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建城【1997】21 号）、《武汉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2008 年 8 月武汉市城市管理局）、《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相应的标准及要求执行，如有最新标准按照最新标准执行。

五、采购实施计划

5.1 合同订立安排

5.1.1 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320 万元。

5.1.2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已于 2025 年 2 月采购意向公开，拟定于 2025 年 4 月正式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5.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情况：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中小企业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但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5.1.4 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

1. 本项目采购组织形式为分散采购

选择理由：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版）》，本项目不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内容，拟采用分散采购方式组织实施。

2. 委托代理安排

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版）》和采购人相关内控制度，本项目委托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

5.1.5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5.1.5.1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划分为1个项目包。

5.1.5.2 合同分包规定：不允许分包。

5.1.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7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 版）》，市县级货物类或服务类项目 200 万元以上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故拟采用公开招标组织采购。

5.1.8 竞争范围：公开方式

选择竞争范围的理由：本项目不属于有限范围内竞争或者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故选择以公开（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

公告发布媒体：湖北省政府采购网、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5.1.9 评审规则：综合评分法

选择综合评分法的理由：本项目无法仅评价格因素进行判断，需要通过价格、技术服务水平、履约能力、服务团队情况人员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评议打分细则	分值
商务部分 (7 分)	企业实力	投标人具有人力资源许可证的得 2 分。（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	2
	类似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服务业绩的得 5 分。提供合同（至少应包含合同首页、签章页、项目服务内容）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5
技术部分 (83 分)	总体分析	一、评审内容 1. 对村湾道路及公厕的情况有详细勘查，对地理位置、环境条件等情况进行分析；（3 分） 2. 对作业工作的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3 分） 3. 对清扫范围分析及解决方案；（3 分） 二、评审标准： 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满足 2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1 项评审标准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9 分。	9
	村湾道路 清扫服务 方案	一、评审内容： 1. 道路清扫保洁方案，含作业时间、作业路线、作业方法等；（5 分）	20

		2. 道路设施清洗、城市家具清洗、废弃物清理等服务方案；（5分） 3. 安全作业、文明作业的实施方案；（5分） 4. 服务路段重要节点的精细化保洁方案；（5分） 二、评审标准： 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4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5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20分。	
	公厕保洁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1. 公厕运行维护实施方案，包括日常工作安排、公厕巡查巡检、公厕的日常维修维护等；（5分） 2. 公厕保洁服务方案，包括运作流程、服务时间保障、人员保障等；（5分） 3.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包括质量保障控制原则、质量检查流程等；（5分） 二、评审标准： 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5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5分。	15
	应急保障方案	一、评审内容： 1. 迎接重大活动和检查保障措施；（3分） 2. 重大自然灾害的应急保障；（3分） 3. 重大公共安全卫生事件的应急保障；（3分） 4. 应急保障的响应及违约处罚承诺；（3分） 二、评审标准： 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4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2分。	12
	企业管理制度	一、评审内容： 1. 公司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2分） 2. 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劳动消耗品购置计划；（2分）	6

		3.考核质检制度、应急保障制度；（2分）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0.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6分。	
	考核管理方案	一、评审内容： 1.服务质量考核：（3分） 2.服务人员考核：（3分）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6分。	6
	人力资源配备	一、评审内容： 1.人员投入计划方案，含岗位职责、人员数量、工作安排等；（3分） 2.人员管理方案：（3分） 3.人员培训方案：（3分）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9分。	9
	设备设施投入	一、评审内容： 1.设备设施投入计划方案：（2分） 2.设备设施保养、维修方案：（2分）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 2.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 3.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 三、给分标准 对上述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1项评审标准的	4

		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6 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所规定车辆数量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投入增加机动车辆的车型、数量等情况进行评分： 1、增配吸扫车：自有车辆加 1 分，租赁车辆加 0.5 分，本项最多得 1 分； 2、增配洒水车：自有车辆加 1 分，租赁车辆加 0.5 分，本项最多得 1 分； 注：（1）提供车辆可按时到位的声明和车辆照片；（2）车辆自有的提供行驶证和购置发票，车辆非自有的提供行驶证和租赁协议。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	2
价格部分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	10
总分			100

5.1.10 其它：无

5.2 合同管理安排

5.2.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本项目性质为采购人委托服务，因此选择委托合同。

5.2.2 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本项目采购内容客观、明确，专业性较强，因此选择固定总价的定价方式。

5.2.3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详见附件。

5.2.4 履约验收方案：

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建城【1997】21 号）、《武汉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2008 年 8 月武汉市城市管理局）、《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相应的标准及要求执行,如有最新标准按照最新标准执行。

5.2.5 风险管控措施：

（1）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无法实施，双方应采取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2）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项目开展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导致相关内容无法实施时，应向采购人报告后，优先寻求合适的变更方式继续实施服务。

（3）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如因重大技术变化导致实施内容存在安全隐患

时，应聘请专业机构进行风险评估，如评估不通过，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办法。

（4）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在项目准备阶段会充分做好前期调查工作，确保项目预算的合理性与准确性，如项目预算因客观原因需要进行调整，会立即组织开展需求调整工作，优先保障重点工作，确保项目重心不偏移。

（5）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项目前期准备阶段，会严格按照实际需要拟定采购需求，确保需求的准确性与可行性，保证磋商文件合法合规，如确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会优先与质疑方沟通了解实际情况，然后根据质疑投诉内容分析原因，力求快速达成双方均认可的处理结果。

（6）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1、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严格执行内部财务管理审批程序，及时发现并纠正不按采购文件确定事项签订合同的行为。

2、代理机构要精心指导，加强合同管理。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行业专业优势，精心指导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对合同履行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要给采购人及时指出，帮助采购人补齐短板。

（7）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行政主管部门对不按采购文件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和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供应商依法惩处。

（8）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项目实施全程将对成交供应商实施安全、质量和社会影响进行监督和把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采购人将根据合同条款进行处罚，情节严重者，直接终止合同。

5.1.6 其他：无

六、审查情况

6.1 审查意见

6.1.1 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详见专家咨询审核意见。

6.1.2 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详见专家咨询审核意见。

附件：合同文本

（此主要条款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_____

地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为了加强环境卫生管理，提高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工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为一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二、服务范围、内容及质量要求

（一）服务范围

（二）服务内容

（三）质量要求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指导、监督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
2. 根据标准按月对乙方的保洁服务完成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对保洁服务质量不达标或者任务未完成的，可以相应扣减服务款。
3. 本合同十二个月 总服务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以每月人民币____元为考核基准。

根据考核评定结果按月支付乙方服务款，并扣除乙方在考核及市城市综合管理中的违约费用；

4. 负责日常维护(修)环境设施、设备更换（新）由甲方负责。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组织足够的人力、物力，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内容。
2. 保护好承包路段内的环卫及城市家具和市政设施。
3. 有义务向所辖范围市民宣传道路管理法规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定期总结阶段性工作并报送相关信息，积极配合区城管局新闻宣传工作。
4. 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强化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人员(管理人员、保洁人员等)严格按照道路交通管理有关规定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5. 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劳动用工管理；从事道路保洁及管理的工作人员应签订劳动聘用合同，并根据合同规定按时、足额的发放工资和购买“社保”及意外伤害险。
6. 必须为工作人员(管理人员、保洁人员等)统一配备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的反光标志服装、劳保用品，确保服饰统一，着装规范。
7. 从事道路保洁及管理的工作人员发生意外伤亡及劳动用工纠纷时，由乙方全部承担和负责处理。乙方应立即派专人进行妥善处理，避免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8. 接受甲方授权人对其环卫保洁工作的月度考核。

四、合同的变更、解除、续订与终止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合同一方为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另一方可提出解除服务合同。
2. 乙方擅自将保洁服务工程转包、分包他人的。
3. 连续 一个月所管辖道路被城管委环卫排名未达标的或者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一个月内连续__次或全年共计__次，对抛洒、漏洒、融雪防冻等突发事件不立即进行处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合同期限届满后，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订本合同。

(四)甲乙双方约定在下列情况下合同自行终止：

1. 合同期限届满而未续订的;
2. 由于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 乙方工作人员(管理人员、保洁清扫人员等)在作业过程中发生意外 伤亡事件, 由乙方负责处理,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 因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 以致路面障碍物未及时清理 以及因乙方工作不到位对第三方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 致使甲方承担相应法律责 任和经济责任的, 甲方可以向乙方追偿。

(三) 乙方在城市综合考核排名中路段排名倒数后___名(包括不达标), 突发事件未及时处理和未按洗路作业标准执行, 每项扣除当月保洁服务费_____元。

(四)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每月人员工资报表结算费用, 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后, 报分管领导, 主要领导审定。

(五)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面的法律 法规, 认真执行有关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规定要求。

六、付款方式:根据考核情况, 按月度支付。

七、合同生效的条件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盖章后效。

八、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双方同意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 按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双方 均有约束力。

九、合同附件

本合同下所有附件均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两份, 乙方两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甲、乙双方在 签署。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